

证券代码：430266 证券简称：联动设计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武汉联动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对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 基本情况

北京联动新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联投”）系武汉联动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拟对北联投增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080 万元增加至 2,280 万元，即北联投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200 万元，全部由公司实缴。

(二)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重大资产重组》：“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对外投资系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增资，故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 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 2023 年 3 月 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全

资子公司北京联动新能投资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〇四条：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的对外投资，由董事会审批。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7,158.41 万元，本次对外投资金额为 1,200 万元，本次对外投资金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重为 16.76%。

根据《治理规则》第九十五条挂牌公司与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发生的或者上述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的交易，除另有规定或者损害股东合法权益的以外，免于按照第八十二条的规定履行股东大会审议程序。

因此公司对北联投增资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标的情况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增资情况说明

北联投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增资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8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注册资本将增至 2,280 万元。本次增资不涉及其他方需同比例增资的情形，增资后公司持股比例仍为 100%。

2、投资标的的经营和财务情况

北联投成立于 2015 年 3 月 30 日，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1,080 万元。经营范围为：项目投资；投资咨询；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北联投总资产 3544.55 万元，净资产 497.35 万元。

投资项目的具体内容

本次投资为向全资子公司的增资，增加注册资本。

（二）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

本次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资产等出资方式。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投资为向全资子公司的增资，不涉及对外投资协议。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公司本次增加对北联投的投资将增强全资子公司的资本实力，促进其业务发展，从而更好地实施公司总体战略规划，提升公司未来整体效益和可持续发展。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增资是公司从长远利益出发所做出的慎重决策，能够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但仍可能存在一定的经营和管理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子公司的治理结构，完善其内部控制制度和监督机制，积极防范上述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增资是公司经营业务长远发展的需要，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从长远发展来看，本次增资有助于拓展

公司业务，对未来的业绩增长具有积极的作用。

五、备查文件目录

《武汉联动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武汉联动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2日